

新北市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雙重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宣導 親職講座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之發掘與輔導方案。

貳、目的：

- 一、增進本市教師及家長對於雙重特教需求學生輔導知能，以達成融合且友善的學習環境。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

- 一、家長或一般民眾：對雙重特教需求學議題有興趣之家長或一般民眾自由報名參加。
- 二、教師：對雙重特教需求議題有興趣之教師（普通班教師、特教身障類教師、特教資優類教師）自由報名參加。

註：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係指身心障礙學生，具優勢才能發展需求；或資賦優異學生，具身心障礙特質需身心障礙特殊需求服務者。

伍、課程內容：

一、各場次規劃：

場次	日期	時間	地點	講座主題	講師
1	113/03/02 (六)	09:30-11:30	鷺江國中 B1 階梯教室	如何處理孩子的情緒行為~ 以自閉症和亞斯伯格症為例	中崙諮商所 郭瑞萱專案心理師
2	113/03/16 (六)	09:30~11:30	鷺江國中 B1 階梯教室	加法教育— 如何發掘孩子的優勢	星奇兒協會 陳穎君會長

(各場次錄取人數上限為 80 名。)

陸、報名方式：

一、無研習時數需求之家長及一般民眾：

請依場次，逕至 google 表單登入報名

(一) 場次一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RA5RkdSn9Xz3Kgdv5>

(二) 場次二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i4DuxYE1qfZJqcra7>

二、教師或有研習時數需求之民眾：

請依場次報名，請於研習前一週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 「縣市特教研習」/ 登入縣市「新北市」

/ 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本案錄取名單於研習前 2 天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請逕行查閱，不另行通知。

柒、注意事項：

- 一、本案研習共 2 場，請參與老師及家長務必上網報名，以利後續研習事項通知，並注意

email 信箱。

二、若報名人數超過場地限制(80 人)，依照報名時間依序錄取，其餘人員依序備取。

三、本案研習每場為 2 小時研習時數，請參加者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疑義，請逕洽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

四、本案研習相關疑問請洽本市資優中心邱奕輔導員，聯絡電話：(02) 29438252 分機 718。

捌、本計畫經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